

# 守正创新 笃行致远

## 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进法治株洲建设纪实



青年法官走上街头为市民提供法律咨询。



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凯军开庭审理一起涉环境资源类刑事案件。

### 2021年工作要点

2021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积极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上级法院相关会议精神,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继续围绕“均衡发展、整体推进、奋勇争先”工作目标,切实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加快建设“一谷三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株洲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主要做好七项工作: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引领,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好《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切实增强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自觉抵制西方各种错误思潮的影响,始终坚定正确政治方向。

**二是维护和谐稳定。**认真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长效化。严厉打击故意杀人、抢劫、贩卖毒品等严重刑事犯罪,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厉打击集资诈骗、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等民生领域犯罪,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严厉打击贪污受贿等职务犯罪,维护良好的政治生态;严厉打击金融领域犯罪,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维护株洲平安稳定。

**三是服务“三高四新”。**聚焦打造“三个高地”,担当“四新”使命,落实五项重点任务,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创新绿色发展理念,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坚持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注重维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合法权益;坚持着力服务“一谷三区”和现代化新株洲建设,注重维护诚信有序的市场秩序。

**四是践行司法为民。**始终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法理念,进一步加大民法典的培训和宣传力度,依法准确适用好民法典。积极创新便民利民措施,方便群众诉讼;积极开展民生领域专项审判活动,强化民生司法保障;积极落实长效机制建设,攻坚切实解决执行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五是参与社会治理。**参与平安建设,推进诉源治理,深化一站式建设。进一步加大民商事案件调解力度,促进社会和谐幸福;进一步推进“分调裁审”改革,加强速裁团队建设;进一步关爱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健全少年审判和犯罪预防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减刑、假释和暂予监外执行工作,完善审判工作与社区矫正衔接机制。

**六是深化司法改革。**加强执法监督,落实司法责任制,严格责任追究。加强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强力推行类案检索,防止同案不同判。加强执行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探索创新执行方法,注重善意、文明执法。加强“智慧法院”建设,深化“阳光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

**七是强化队伍建设。**以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始终做到强化理论武装,强化政治建设,强化教育培训,强化监督管理,强化执纪问责。坚决抵制司法干扰,有力维护法律权威。注重关爱干警,加强司法人员履职保护。让干警对党忠诚、努力工作、快乐生活。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站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点上,株洲法院人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和更加崭新的姿态,用法治铿锵公平与正义的时代最强音,为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加快建设“一谷三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株洲作出新的贡献!

### 固本强基抓党建 严管厚爱强队伍

株洲法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强化理论武装,落实“三会一课”和中心组学习制度。党组书记带头讲党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化支部“五化”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阵地守得住、管得好。

以队伍建设为抓手,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和最高法院部署的“三项建”活动,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以铁的手段养成纪律守护规矩。在全省加强政法队伍建设会议上,株洲中院作为全省法院唯一代表作了

典型发言。株洲市直单位来中院参加“五问工作法”现场讲评观摩会,《湖南日报》推介株洲法院精细化管理工作经验。2020年2月,中院党组被评为市优秀班子。

坚持从优待警,中院选拔25名优秀年轻干部到本院中层和基层法院任职,足额兑现政策允许的福利待遇。举办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晚会,近20万人收看了现场直播。努力唱响人民法院好声音,中院制作的微视频《向往的生活》获评中央政法委第四届平安中国“三微”比赛优秀微视频,《正青春,当有样》获评最高法院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优秀微视频。让干警对党忠诚、努力工作、快乐生活。



当事人为株洲法院法官送锦旗。

### 服务大局勇担当 利剑出鞘正乾坤

市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到哪里,株洲法院审判工作就延伸到哪里。围绕大局,积极服务清水塘搬迁改造、三一智慧城、城际铁路和火车站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2019年,在全市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暨温暖企业行动动员大会上,株洲中院作为市直机关唯一代表作经验发言。

稳定是发展的前提。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株洲法院重拳出击,掀起一波又一波强大攻势,净化了社会环境。严厉打击黑恶势力,全

市法院审结涉黑恶犯罪案件229件1542人。组织开展扫黑除恶集中宣判活动14次。2019年8月,中央电视台在株洲中院设置演播厅现场直播。中院连续三年被评为全省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2018年在全省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上作典型经验发言。

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注重人权保护,中院对黄文辉正当防卫致人死亡案二审宣告无罪,该案获评最高法院2020年度优秀案例。

### 司法为民寄深情 公正司法护天平

公正是司法的生命和灵魂;公正,是民心所向、民意所趋。加强一站式建设,完善网上立案、跨域立案、自助立案、网上缴费、案卷查询、电子阅卷、集约送达等便民服务体系。强化诉调对接,诉源治理成效显著。2020年,全市法院受理案件数同比下降28.16%,降幅位居全省法院首位。落实繁简分流,简易程序适用率89.39%,平均审理周期401天,结案率98.3%,发改率107%,一年以上未结案件清零,审判质效核心指标位居全省法院第一。

大力弘扬司法正能量,全市法院审结民事案件164564件。“热心男孩扶老人过马路摔伤遭索赔案”,“嫖娼男子面对执法翻窗逃走坠楼身亡、家属索赔70万元案”,均依法驳回原告诉讼请求。中院院长主审全市首例行政相对人诉请行政给付案件,中央电视台制作了专题节目。引领了社会新风尚,弘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落实周强院长提出的“基本解决执行难”

目标,建立了以政法委书记为组长的联席会议制度,开展春雷行动、夏日风暴、秋之利剑等专项行动,全市法院共执结103507件,执行到位金额305亿元。省高院田立文院长亲临株洲法院执行兑现大会给予肯定。创新执行模式,在全省法院首创与税务机关开展网络司法拍卖定向询价业务,在全省法院率先建立执行悬赏保险制度,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执行工作“株洲模式”。

2019年8月28日,株洲中院组织1100余人对金德工业园案件进行强制执行,《人民日报》、新华社等40多家媒体同步直播,近2000万网友在线观看,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毛腾飞专题批示:我市法院秋之利剑直射“执行难”问题,表现出了特别的“硬气”,这种“硬气”来自于对前期大量的温情脉脉的群众工作的“热气”,来自于无私无畏的“底气”,为法院点赞。2020年1月,该案被最高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十大执行案件。

### 改革创新齐发力 凝心聚力提质效

大胆探索,推行审判团队扁平化管理,2017年中院率先设立6个审判团队18个审判组,打破原有案件分流格局,实行随机循环分案,院领导直接管到审判组。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确保放权而不放任。明确职责权限,细化27项具体工作,确保各环节可提醒、可留痕、可倒查、可监督。建立“案件通报与讲评”“问责与倒逼”两个机制,坚持审判管理“周一通报、半月一督办、一月一分析、两月一推进”。

认真开展省高院部署的“审判质

量、效率和公信力”活动,2019年9月,全省法院审判质效现场推进会在株洲中院召开,会上通报的审判质效8项核心指标中,株洲法院6项排名全省第一。4年来株洲法院的审判质效一直领跑全省法院。2020年,在全省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上,中院作为全省法院系统也是全市政法系统唯一代表在省委会主会场作了经验发言。株洲法院司法改革成效被《人民法院报》、省委《改革简报》、省人大《人民之友》等刊载。

### 七大工作重心

- 着力强化党的建设
- 有力服务经济发展
-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 尽力践行司法为民
- 奋力破解执行难题
- 致力深化司法改革
- 强力推进队伍建设

### 2017年以来

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312068件

审执结

301306件

其中,中院受理

30889件

审执结

30114件

制图/左骏

株洲日报·掌上株洲记者/齐卫国 贺天鸿 通讯员/林华 周子熙

碧水蓝天,生气盎然。湘东大地,一座“被火车拖来的城市”——株洲,吹响了“十四五”新征程的号角!株洲法院人怀着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热爱,对法律的信仰,对故土的深情,用挺直的脊梁和坚毅的臂膀撑起了一片公平正义的法治天空!为株洲经济的腾飞,为法治株洲建设提供了坚实保障!

2017年以来,株洲法院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人大、政府、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最高法院和省高院的工作部署,为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不懈努力。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312068件,审执结301306件。株洲中院连续三年被评为全国法院“司法宣传成绩突出单位”,连续四年在省委政法委平安建设考评中执法质量排名全省法院第一,连续四年被评为全省法院优秀中级法院;在省高院关于表彰近年来作出突出贡献法院的通报中,株洲中院作为唯一中院被通报表扬。株洲中院被评为湖南省级文明单位。攸县法院、石峰区法院被评为全国优秀法院。中院办公室、政治部和茶陵法院腰鼓法庭、芦淞法院刑庭被评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陈一新、孙华璞、李殿勋、田立文等多名领导到株洲法院视察工作并给予充分肯定。



法院干警下沉社区防控疫情。

